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名称 | 鹤山市宅梧同发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| 报告提交时间 | 2025年2月24日 |
| 现场勘查人员 | 李福春, 田成林 | 现场勘查时间 | 2025年1月24日 |
|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|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, 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| | |
| 项目组长 | 李福春 | 项目组成员 | 田成林、肖云玲、熊昆、林文海 |
| 报告编制人 | 李福春, 田成林 | 报告审核人 | 劳业来 |
| 技术负责人 | 罗伟雄 | 过程控制负责人 | 罗欣然 |

项目简介

(1) 项目情况

鹤山市宅梧同发加油站位于鹤山市宅梧镇双和路5号, 成立于2004年10月12日, 经鹤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,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784G33817662L, 负责人: 梁石金, 企业类型: 个人独资企业, 经营范围: 零售: 汽油、柴油、润滑油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 。

该加油站持有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(江WH经[2019]Fb007 II 2), 有效期2022年2月22日至2025年2月21日, 许可经营范围: 汽油(1630)、柴油(1674)(备注: 三级加油站, 其中汽油罐 $15\text{m}^3 \times 1$ 个、 $20\text{m}^3 \times 2$ 个; 柴油罐 $10\text{m}^3 \times 1$ 个, $40\text{m}^3 \times 1$ 个)。该加油站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即将到期, 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。

该加油站主要建构物有站房、罩棚、埋地油罐区等。主要储存设施包括5个埋地卧式SF双层油罐, 分别为: 1个 15m^3 的92#汽油储罐, 1个 20m^3 的92#汽油储罐, 1个 20m^3 的95#汽油储罐, $10\text{m}^3 \times 1$ 个的0#柴油储罐, $40\text{m}^3 \times 1$ 个的0#柴油储罐, 柴油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, 则该加油站储罐总容积 $V = ((40+10)/2 + 15+20*2)\text{m}^3 = 80\text{m}^3$ 。依据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中3.0.9条关于加油站等级划分的规定, “总罐容 $V \leq 90\text{m}^3$, 汽油罐单罐容积 $\leq 30\text{m}^3$, 柴油罐单罐容积 $\leq 50\text{m}^3$, 为三级加油站”的规定, 该加油站符合三级加油站的规定。

(2) 项目评价结论

鹤山市宅梧同发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, 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9号修正)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等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, 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。

鹤山市宅梧同发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：

